

苗栗市公所 114 年度施政計畫

計畫名稱			計畫目標	實施要領	預算來源及金額 (單位：元)	備註
類	項	目				
公有零售市場	一般建築及設備	建築及設備	市場老舊硬體更新	汰換市場老舊設備以維護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。	250,000	
	一般行政	行政管理	公有市場行政管理	依照規定辦理公有市場行政管理事項。	3,685,000	
	市場管理	市場管理	一、公有零售市場之管理及整頓。 二、本市攤販管理。	(一)派員管理維護市場整潔、交易秩序、攤位出租及退租申請及加強租金催繳。 (二)市場廢水處理、電梯保養、高低壓用電、公廁、水電、門窗等養護。	4,674,000	